

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新平县“四品一械”等安全监管工作专项经费

二、立项依据

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开展的“新平县 2021 年“四品一械”等安全监管工作专项经费”项目根据“食品安全监管法律体系”、“医疗器械监管法律体系”《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消费品标准和质量提升规划（2016—2020 年）的通知》（国办发〔2016〕68 号），《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三五”市场监管规划的通知》（国发〔2017〕6 号）精神，以及我局职能职责为立项依据。

三、项目实施单位

新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四、项目基本概况

2022 年我局开展的“四品一械”等安全监管工作落实最严谨的标准、最严格的监管、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实施好国家食品药品安全相关规划。健全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消费维权机制，加强消费维权制度建设，简化消费争议处理程序，推动完善食品药品消费公益诉讼机制，充分发挥消费者组织作用，提高百姓食品药品消费维权效率。

五、项目实施内容

（一）食品生产、流通、餐饮各环节的抽检

对农贸市场、商场超市、学校（含托幼机构）食堂、校园及周边、旅游景区（含农家乐旅游点）餐饮单位、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小作坊、小摊贩、小餐饮等重点场所，包括食用油、米面及其制品、茶叶、乳制品、调味品、肉及肉制品、糕点类、饮料、酒类、食用农产品等食品，除国抽、省抽、市抽外，在元旦、春节、元宵节、端午节、中秋节等传统节假日前，安排节令性食品抽检，计划在新平县辖区各食品生产经营环节内抽检食品 200 批次。

每年初根据市局或省局招标情况确定送检机构，并与其签订相关合同。抽检由我局执法人员独立或与第三方抽检机构共同完成，零星送检机构均为有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所有检验报告符合标准，具有法律效率。

（二）食品安全监管执法人员及各环节食品从业人员培训

一是计划组织全局执法人员进行《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云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培训。

二是计划 2021 年对全县 38 户食品生产企业，1558 户餐饮服务单位，219 户小作坊，356 户小摊贩的从业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的培训。发放培训资料，印制《食品安全法》、《食品安全法实施条例》、《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云南省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和食品摊贩管理办法》等

资料。

培训工作我局将由单位有经验的执法工作人员或相关专业人员进行，培训方式主要以会场、现场培训为主，培训工作要保证高质量、高效率、厉行节约，印刷工作所用涉及到的印刷单位，我局将进行询价，并与其签订合同。

（三）食品安全宣传

计划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野生菌上市季节等各节点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宣传通过“企信通”发送手机短信、电视播放、印制宣传布标、宣传册等，印刷工作所用涉及到的印刷单位，我局将进行询价，并与其签订合同。

（四）食品安全监督检查

计划开展散装白酒专项整治、冷链食品专项、春秋季节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食品安全抽检等各类专项整治，对新平县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全覆盖检查。

（五）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

计划在新平县辖区内抽检药品 30 批次，医疗器械 4 批次，化妆品 7 批次。协同上级专业技术人员到各大业店、医疗器械使用单位及化妆品销售企业、个体工商户进行靶向性检查，对违法违规行为进行及时处理。

（六）“两品一械”执法人员及从业人员培训

一是计划组织全局执法人员进行《药品管理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的培训。二是计划 2022 年对全县 167 户药品经营企业，155 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190 户化妆品经营企业的从业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的培训。三是组织执法人员参加省市举

行的各类“两品一械”培训。培训工作将由股室工作人员及分管领导针对性地对辖区常见案例及高发情况进行培训宣传。对从业人员进行专业性的指导，并提出指导意见，确保其在今后的经营过程中遵纪守法。

（七）“两品一械”安全宣传

2022年计划开展“护肤日”、“禁毒日”、“全国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安全用药月”宣传活动。

一是集中宣传。通过在人流密集的集贸市场等区域发放宣传册，悬挂宣传标语等方式，宣传普及“两品一械”相关知识。二是入户宣传。通过日常检查，对“两品一械”经营使用单位进行相关法律法规及专业知识进行宣传。

（八）“两品一械”监督检查

2022年计划开展的“药品安全三年专项整治”、“中药饮片专项整治”、“医疗器械安全三年专项整治”、“医疗器械风险隐患排查”、“化妆品专项整治”等各类专项整治。我局将协调各级执法力量，针对性的对新平县辖区内“两品一械”经营使用单位全覆盖检查，对长期问题经营情况进一步清理整顿，对违法违规经营情况进行整改甚至给予取缔。

（九）药品不良反应四项监测

2022年预计开展药品不良反应病例报告质量半年评估工作培训会。在培训工作将专业的技术人员、股室工作人员及分管领导针对性地对辖区常见案例及高发情况进行培训宣传，对从业人员进行专业性的指导，并提出指导意见，确保其在今后的经营过程中遵纪守法。将发放培训资料，印制《药品、医疗器械不良反应/事件监测宣传手册》等资料。

六、资金安排情况

2022 年该项目共安排资金 15 万元。其中：药品事务安排 1.41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四品一械”监管工作中药品监管抽检、购样、办公等商品服务支出；医疗器械事务安排 1.08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四品一械”监管工作中医疗器械监管抽检、购样、办公等商品服务支出；化妆品事务安排 1.26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四品一械”监管工作中药品监管抽检、购样、办公等商品服务支出；食品安全监管安排 11.2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四品一械”监管工作中食品、餐饮等监管抽检、购样、办公等商品服务支出。

七、项目实施计划

本项目计划于 2022 年 1 月实施，2022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具体为：

（一）食品生产、流通、餐饮各环节的抽检

分别于每月安排农贸市场、商场超市、学校（含托幼机构）食堂、校园及周边、旅游景区（含农家乐旅游点）餐饮单位、集体用餐配送单位、小作坊、小摊贩、小餐饮等重点场所进行食品安全监管抽检；在元旦、春节、元宵节、端午节、中秋节等传统节假日前，安排节令性食品抽检；

（二）食品安全监管执法人员及各环节食品从业人员培训

每半年开展一次全局执法人员等法律法规的培训；按季度分期分批对 2021 年对全县 38 户食品生产企业，1558 户餐饮服务单位，219 户小作坊，356 户小摊贩开展培训

（三）食品安全宣传计划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

在野生菌上市季节等各节日前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不定期开展散装白酒专项整治、冷链食品专项等各类专项整治；

（四）食品安全专项整治 由于部分专项整治工作

该工作由于需要上级部门支持配合，因此专项整治工作按年初计划和上级部门部署开展散装白酒专项整治、冷链食品专项、春秋季节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食品安全等各类专项整治，对新平县辖区内食品生产经营单位全覆盖检查。

（五）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

分别于每月安排计划在新平县辖区内抽检药品；

（六）“两品一械”执法人员及从业人员培训

每半年开展一次全局执法人员等法律法规的培训；按季度分期分批对 2021 年对全县 167 户药品经营企业，155 户医疗器械经营企业，190 户化妆品经营企业的从业人员进行法律法规及相关知识的培训。

（七）“两品一械”安全宣传

在 2022 年内“5 月 25 日护肤日”、“6 月 26 日禁毒日”、“2022 年 7 月 19 日-7 月 23 日全国医疗器械安全宣传周”、“安全用药月（待上级通知）”开展专项安全宣传。

（八）“两品一械”监督检查

该项工作由于专项整治工作需要上级部门和专业检测部门支持配合，具体时间需等上级统一部署。年内计划开展“药品安全三年专项整治”、“中药饮片专项整治”、“医疗器械安全三年专项整治”、“医疗器械风险隐患排查”、“化妆品专

项整治”等专项整治工作。

（九）药品不良反应四项监测

分别于每年6月和11月份开展药品不良反应病例报告质量半年评估工作培训会共2次。

八、项目实施成效

通过开展“四品一械”安全监管，有力地健全了食品药品安全领域消费维权机制，加强了消费维权制度建设，简化了消费争议处理程序，推动了完善食品药品消费公益诉讼机制，充分发挥消费者组织作用，提高百姓食品药品消费维权效率。